

庇护所群组

20 九月 2023

關鍵點

- 如果有迹象表明将讨论启动群组，请联系难民署复原力和解决方案司全球庇护所群组科。这使该部门能够有效地提供指导和支持。
- 在与冲突有关的紧急情况中，难民署负责领导庇护所群组。如果代表们认为他们的办公室不能领导，他们应该咨询难民署的全球庇护所群组科，因为不领导庇护所群组的决定违背了难民署的政策和指导，可能会对行动和声誉产生重大影响。
- IASC鼓励在适当和可能的情况下任命非政府组织合作伙伴或政府机构担任共同主席，但应在征求难民署全球庇护所群组科的意见后作出，因为这一决定具有重要的影响。
- 协调群组是个全职工作。该职位不应兼职。应任命专门的全职庇护所群组协调员和全职信息管理干事。通常还需要其他协调职位（信息管理人、技术协调员、地方群组协调员）。
- 难民署的全球庇护所群组科可以在短时间内利用突发作业能力进行协调和信息管理，以帮助建立群组或在紧急情况下提供支持。它还可以提供总部的支持和建议。

1. 概述

全球庇护所群组成立于2005年，在全球层面由难民署（冲突情况）和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自然灾害）共同领导。庇护所群组是个机构间机制，在对境内流离失所(IDP)情况进行人道主义应对期间，它负责协调庇护所、安置点和与庇护所有关的非食品物资(NFIs)[]若启动国家级庇护所群组，则该群组应负责与庇护所群组合作伙伴、其他群组和政府当局协调紧急庇护所和非食品物资[]NFI[]应对措施，以支持受影响人口（塑料布、庇护所装备、帐篷、现金、非粮食物品或其他支持）和满足长期需求（过渡性庇护所、新建或重建房屋、能力建设和相关事宜）。

在设计和建造庇护所和安置点的过程中，庇护所群组应推广使用降低灾害风险的措施。保护主流化和风险分析，尤其是[房屋、土地和财产\(HLP\)](#)，对庇护所干预措施具有重要影响。因此，与保护群组以及其他群组的密切协调非常重要。

2. 與應急行動的相關性

庇护所群组旨在通过加强人道主义庇护部门的领导、协调和问责，确保采取协调一致的办法，更有效地满足受影响人口的庇护所需求。如果存在庇护所需求并且该国政府需要额外的能力来协调庇护所相关对策，则难民署应建议启动庇护所群组。根据[难民署应对境内流离失所情况的政策](#)，在冲突形势下，难民署应领导庇护所群组。

如果有迹象表明将讨论群组启动事宜，应立即联系难民署全球庇护所群组科。

请注意，群组协调方法适用于境内流离失所和自然灾害的情况。在难民情况中，IASC 的群组方法不适用，应对措施应在难民协调模式(RCM)的框架内予以协调，在混合情况下，适用[“难民署-联合国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关于复杂情况的联合声明：在实践中协调”](#) (2014)

3. 主要指導

庇护所群组已开发了庇护所运营工具和指南，可在[全球庇护所群组\(GSC\)网站](#)上查阅。全球庇护所群组协调员和总部的GSC支持小组随时可以提供所需的建议。

准备/危机前
应让您的团队了解和熟悉庇护所和安置点问题、庇护所群组以及难民署作为群组牵头机构应承担的责任：庇护所部门的责任非常广泛，涵盖家庭或与庇护所有关的非粮食品、应急庇护所、过渡和长期庇护所，以及与安置点有关的问题，包括安置点规划和基础设施开发。难民署是冲突情况下的牵头机构，其中包括，在启动国家级的群组时，它有责任充当首个求助对象，并有责任“提供最后手段”
应让您的团队熟悉庇护所和庇护所群组，了解庇护所作为实现保护和改善健康之道以及作为生计基础的重要性。《关于难民署应对境内流离失所情况的整套指导意见》（公开）或难民署（内部）“基石”，即针对境内流离失所情况的实施规划工具提供了若干实用建议
倡导由难民署启动并领导，分析国家背景和可能出现的紧急情况，确定现有的协调机制以及这些机制是否能够应对。与捐助者联系——早期需要资源和捐助者的支持。捐助者不仅能够提供资金，还拥有非常有用的专业知识、见解以及影响政府和群组合作伙伴的能力，这可以为群组提供巨大支持。
开始与该国的庇护人员取得联系时，预先要确定庇护所群组的合作伙伴，尤其是政府和地方行动者，包括地方庇护所行动者或其他组织，如建筑师或工程师协会、地方学术界或研究机构。确定哪些政府机构最适合作为庇护所群组的对应合作伙伴，或最适合在适用情况下共同领导协调机制，包括在地方一级。

在国家层面启动庇护所群组后：
✓ 建立群组协调团队：当难民署领导庇护所群组时，应指定专门的庇护所群组协调员。此外也应该具备信息管理能力。
✓ 定义国家庇护所群组的职责范围：确立明确的职责范围，阐明群组在这种特定背景、范围、成员规则和国家结构（包括地方结构）中的作用。在适当和可能的情况下，强烈建议与政府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合作伙伴共同领导。

✓ 创建战略咨询小组 (SAG)[]在群组协调员的支持下[]SAG负责制定和调整群组的战略框架、优先事项和工作计划[]SAG必须代表总体群组伙伴关系，包括不同类型的群组合作伙伴（国际非政府组织、国家非政府组织、联合国、红十字与红新月运动），也包括政府代表，但会员不应超过十个。
✓ 概述庇护所战略：最初的目标是快速编制单页文件，该文件概述了群组想要做什么、原因、由谁来做、怎样做以及截止时间。最初的目标不是追求完美，而是创造出随着时间推移能够提供方向和细节的东西。范例和模板可在GSC协调工具包中找到。
✓ 对信息管理产品进行定期和可预测的传播[]GSC有一个工具包和一个配套指南来支持这项工作。最初应包括行动规划[]3/4W[]何人在做何事，在何处，与何人），以及有关人口、关键指标和地图的基本信息。紧急情况发生之初是在合作伙伴中间协调系统的关键时刻，因为随着应对措施越来越成熟，这也会变得越来越具有挑战性。庇护所严重程度分级[]SSC[]系统可以改进信息管理活动，为循证决策提供支持。

难民署在其领导庇护所群组的国家中的作用和责任核对清单
作为庇护所群组领导机构，作为庇护所群组领导机构负责人的难民署代表向人道主义协调员[]HC[]负责，并有责任： • 确保协调机制得到建立并得到适当支持。 • 作为政府和人道主义协调员的第一个求助对象。 • 阐释群组无法解决的人道主义国家工作队群组问题和挑战。 • 提供最后手段。
庇护所群组协调员负责并有责任确保庇护所群组执行以下六个核心功能： • 提供可以商定方法和消除重复的平台，从而支持各方提供服务。 • 通过协调需求评估、空白分析和优先事项，为人道主义协调员和人道主义国家工作队的战略决策提供信息。 • 规划和制定战略（包括群组计划、遵守标准、资金需求[]HPC 流程[]CERF 和国家集合资金流程，等等）和调动资源 • 代表受影响人口和群组合作伙伴呼吁已确定的问题。 • 监控和报告群组战略及其结果，并在必要时建议采取纠正措施。 • 在需要时，进行应急计划、准备和能力建设。

作为行动组织，以及正如难民署《应对境内流离失所情况》指南所说，承担群组领导责任不仅意味着愿意协调，而且还意味着在行动上应恰当，并具有可预测性和责任感。

1. 促进国家对庇护所和安置点干预措施的责任：最终，这意味着在规划庇护所协调和庇护所干预措施时需要考虑到移交/退出或过渡阶段，尤其是在境内流离失所者可能仍然存在的情况下。
2. 主要在混合情况下，坚持并最大限度地发挥与难民保护和庇护权的协同作用；
3. 促进人权：特别是房屋、土地和财产权利应该得到妥善解决。
4. 采用基于社区的方法，对年龄、性别和多元化具有敏感性；
5. 合作应对：设计促进与其他部门（如水卫群组、[全球营地协调和营地管理群组](#)、保护群组以及发展与和平行为体、社区组织和信仰团体）协作的应对措施。
6. 在机构间应对行动中，在各群组注入保护原则；
7. 促进全面的解决方案：考虑到社区或安置点这个层面的整体、多部门干预时，庇护所干预措施更有意义。所有庇护所干预措施都应包括足够的水和卫生设施，所有安置点都应有排水、健康和教育设施，垃圾收集和废物处理设施。与水卫、健康、教育、全球营地协调和营地管理群组和保护群组以及（地方）政府当局合作，对于确保充分解决多部门问题非常重要。同样重要的是，要让收容社区参与其中，并设法确保干预措施是共同设计的，也有益于他们。每个庇护所和安置点干预措施都应考虑降低灾害风险。总之，在开始采取应对措施时，要牢记这些方法和长期解决方案。

8. 解除责任：庇护所干预措施应该是可持续的，并且要尽可能便于维护。应优先考虑当地建筑企业和当地材料，以便利用现有专有技术维护和修复庇护所。还应考虑当地人口和泥瓦匠、木匠等当地建筑商的建筑能力。

庇护所群组的业绩可以根据群组的六个核心功能和对受影响人口的责任来衡量。[CCPM进程](#)是供国家群组进行年度自我评估的工具。标准指标将按以下标题分列：

1. 支持各方提供服务
2. 为人道主义协调员和人道主义国家工作队的战略决策提供信息
3. 规划和实施群组战略
4. 监测和评价表现
5. 建设国家备灾和应急规划能力
6. 支持大力宣传
7. 促进对受影响人口的问责

後緊急階段

难民署和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作为全球一级庇护所群组的共同领导机构，与庇护所行为体密切合作，制定应对庇护所问题的共同办法，同时为灾害和冲突情形开发更具体的工具和方法，其中可能包括更长期的考量。全球庇护所群组制定了总体战略，以提供和谐、高效和有效的人道主义庇护应对措施并支持资源调动工作。

鉴于庇护所干预措施有长期影响，必须确保根据良好实践、需求和能力确定适当的方法和技术解决方案。为了给群组合作伙伴谋取资金并在土地分配和其他HLP问题上获得支持，向捐助者和政府进行宣传是庇护所群组的关键任务。在推动不同部门（如水卫群组、保护群组、早期恢复群组（如有）等）干预措施之间的协调与合作方面，庇护所群组协调员也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国家庇护所群组应协调人道主义方案周期中的庇护所问题与其成果（包括人道主义需求概况 (HNO) 和人道主义应对计划 (HRP)）并提供意见。

附录

[IASC Reference Module for Cluster Coordination at the Country Level 2015](#)

4. 鏈接

[全球庇护所群组网站](#) [全球庇护所群组协调工具包](#) [全球庇护所群组信息管理工具包](#) [庇护所群组绩效监测](#) [庇护所严重程度分级系统](#) [不仅仅是屋顶](#) [GSC庇护所在线培训](#) [基石](#)（仅限难民署工作人员访问）

5. 主要聯繫人

职能部门邮箱：全球庇护所群组<info@sheltercluster.org>